

股票代碼：1310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羅斯福路一段六號8樓之1
電 話：(02)2396-6007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52
(七)關係人交易	53
(八)質押之資產	5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4
(十二)其 他	5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4～5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5～56
3.大陸投資資訊	56
(十四)部門資訊	57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自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林文淵



日 期：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九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台苯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苯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苯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苯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之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之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四)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台苯集團銷貨收入分別依銷售對象而有不同之交易條件，其滿足履約義務時點條件將重大影響收入認列，因此，收入認列時點正確性為本會計師執行台苯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是否與相關公報規定一致；瞭解並測試銷貨收入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抽樣檢視交易相關憑證；選定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依銷售客戶之交易條件，核對各項憑證以確認收入是否認列於財務報表適當期間；另外，本會計師亦針對主要銷售客戶及產品別銷貨收入進行分析，以確認有無重大異常。

二、非金融資產之減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

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之說明，請分別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十三)及(十一)。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台苯集團所處產業之景氣因受市場環境因素及經濟影響而導致有不利於台苯集團之變動，因此非金融資產減損之評估係屬重要。由於減損評估需仰賴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及估計，具有不確定性，因此，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台苯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管理階層評估減損之流程；評估管理階層專家之專業能力、適任能力及客觀性；對於管理階層根據第三方出具之評價報告書決定之可回收金額，評估資產減損之模型，核對公司之預算與財務預測，評估公司預估未來現金流量之關鍵假設是否適宜，核對計算折現率所使用之各項參數來源，執行回溯性測試以評估公司過去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結果是否無重大差異；另外，本會計師亦檢視公司非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是否與評價報告結果一致。

其他事項

列入台苯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告(包含部分被投資公司依照不同之財務報導架構編製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該等依照不同之財務報導架構編製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轉換為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作之調整，本會計師業已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及調整前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24.79%及21.66%，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所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占稅前淨損之6.54%及9.80%。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苯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苯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苯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苯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苯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苯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苯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尹元聖



吳麟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5001161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80002150號
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九日

台灣苯乙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12.31		113.12.31				114.12.31		113.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68,522	7	497,755	5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六)及八)	\$	1,457,500	15	1,292,500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304,422	3	263,756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四))		41,278	-	42,641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536,631	5	1,015,919	11	2170	應付帳款		521,281	5	770,470	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七)		2,146	-	3,875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七)及七)		153,331	2	116,283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721	-	2,307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05	-	21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301,526	3	456,685	5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九))		3,651	-	5,221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六(五))		226,667	2	202,733	2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八)及八)		8,839	-	8,631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40	-	22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381	-	2,577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六)及八)		12,200	-	33,860	-		流動負債合計		2,188,966	22	2,238,344	23		
	流動資產合計		1,955,075	20	2,477,115	26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3,528	-	6,967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八)及八)		34,600	1	43,439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七))		1,843,207	19	1,526,257	1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十一))		175,257	2	175,095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		2,531,851	25	2,193,854	22	2581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九))		7,292	-	6,919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及八)		2,966,303	30	3,212,795	3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二十))		27,059	-	37,657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一))		11,304	-	12,483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650	-	650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二))		55,605	1	55,950	1		非流動負債合計		244,858	3	263,760	3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三))		2,494	-	3,731	-		負債總計		2,433,824	25	2,502,104	2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一))		490,150	5	448,967	4	3100	股本		5,278,698	53	5,278,698	53		
1915	預付設備款		28,466	-	25,690	-	3200	資本公積		129,839	1	129,663	1		
1970	其他長期投資(淨額)(附註六(十四))		22,179	-	24,986	-		保留盈餘：							
1920	存出保證金		3,025	-	3,839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39,287	6	639,287	6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五)及(二十))		48,573	-	27,472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811	-	8,811	-		
	非流動資產合計		8,006,685	80	7,542,991	74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677,078)	(6)	44,872	-		
										(28,980)	-	692,970	6		
							3400	其他權益		2,020,980	20	1,290,470	1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7,400,537	74	7,391,801	73		
							36XX	非控制權益		127,399	1	126,201	1		
								權益總計		7,527,936	75	7,518,002	7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961,760	100	10,020,106	100		
	資產總計	\$	9,961,760	100	10,020,106	100									

台灣苯乙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八)及(二十四))	8,673,776	100	11,422,94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十一)、(十二)、(十三)、(十九)、(二十)及七)	9,216,061	106	11,771,760	103
	營業毛損	(542,285)	(6)	(348,820)	(3)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十)、(十一)、(十三)、(十九)、(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57,980	1	71,085	1
6200	管理費用	121,505	1	132,075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26	-	322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2	-	17	-
		180,033	2	203,499	2
	營業損失	(722,318)	(8)	(552,319)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八)、(十九)及(二十五))：				
7100	利息收入	8,856	-	16,468	-
7010	其他收入	21,803	-	23,35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829	-	100,552	1
7050	財務成本	(26,434)	-	(22,691)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49,724)	(1)	(47,840)	-
		(41,670)	(1)	69,839	1
9900	稅前淨損	(763,988)	(9)	(482,480)	(4)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六(二十一))	40,438	-	98,873	1
	本期淨損	(723,550)	(9)	(383,607)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077	-	2,12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30,049	4	295,479	3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3,336	8	454,594	4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616	-	425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989,846	12	751,774	7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332)	-	42,452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159)	-	5,497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6,491)	-	47,949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973,355	12	799,723	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49,805	3	\$ 416,116	4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724,616)	(9)	(380,846)	(3)
8620	非控制權益	1,066	-	(2,761)	-
		\$ (723,550)	(9)	(383,607)	(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48,575	3	410,436	4
8720	非控制權益	1,230	-	5,680	-
		\$ 249,805	3	\$ 416,116	4
	每股虧損(附註六(二十三))				
	基本每股虧損(元)	\$ (1.37)		(0.72)	
	稀釋每股虧損(元)	\$ (1.37)		(0.72)	

董事長：林文淵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仲崇國



會計主管：陳彥均



台灣苯乙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 益	權益總計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合 計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5,278,698	75,728	639,287	223,663	(45,013)	817,937	(8,216)	763,338	755,122	6,927,485	255,588	7,183,073
盈餘指撥及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214,852)	214,852	-	-	-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1,070	-	-	(55)	(55)	-	-	-	1,015	-	1,01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52,865	-	-	-	-	-	-	-	52,865	(95,822)	(42,957)
關聯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	-	-	-	254,447	254,447	-	(254,447)	(254,447)	-	-	-
本期淨損	-	-	-	-	(380,846)	(380,846)	-	-	-	(380,846)	(2,761)	(383,60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487	1,487	39,724	750,071	789,795	791,282	8,441	799,7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79,359)	(379,359)	39,724	750,071	789,795	410,436	5,680	416,116
子公司分配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33,363)	(33,363)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5,882)	(5,882)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278,698	129,663	639,287	8,811	44,872	692,970	31,508	1,258,962	1,290,470	7,391,801	126,201	7,518,002
盈餘指撥及分配：												
對權益法投資所有權權益變動	-	(5,343)	-	-	(104,998)	(104,998)	(1,544)	(133,473)	(135,017)	(245,358)	-	(245,35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395)	(3,395)	-	3,395	3,395	-	-	-
關聯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	-	-	-	104,760	104,760	-	(104,760)	(104,760)	-	-	-
股東逾時效未領股利	-	5,519	-	-	-	-	-	-	-	5,519	-	5,519
本期淨利(損)	-	-	-	-	(724,616)	(724,616)	-	-	-	(724,616)	1,066	(723,55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299	6,299	(16,488)	983,380	966,892	973,191	164	973,35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18,317)	(718,317)	(16,488)	983,380	966,892	248,575	1,230	249,805
子公司分配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1)	(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31)	(31)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278,698	129,839	639,287	8,811	(677,078)	(28,980)	13,476	2,007,504	2,020,980	7,400,537	127,399	7,527,936

董事長：林文淵



經理人：仲崇國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7~



會計主管：陳彥均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763,988)	(482,48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68,498	274,235
攤銷費用	1,237	1,66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2	17
利息費用	26,434	22,691
利息收入	(8,856)	(16,468)
股利收入	(15,046)	(19,00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49,476	45,988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	25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70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1,647)	2,984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43	(650)
租賃修改利益	(27)	(27)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150)	(45,45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18,009	266,04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227)	10,718
應收帳款	479,175	(196,074)
其他應收款	(318)	744
存貨	157,309	320,461
預付款項	(37,488)	18,784
其他流動資產	(15)	1,50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561,436	156,13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363)	1,761
應付帳款	(249,189)	(241,183)
其他應付款	37,191	5,555
其他流動負債	(196)	112
淨確定福利負債	(2,521)	(4,90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16,078)	(238,65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45,358	(82,525)

董事長：林文淵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仲崇國



會計主管：陳彥均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100,621)	(298,959)
收取之利息	10,903	14,300
收取之股利	15,137	18,912
支付之利息	(25,599)	(22,953)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1,929)	1,03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2,109)	(287,66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402	4,08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93)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1,966	37,355
預付投資款增加	(11,7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537)	(23,834)
存出保證金增加	(189)	(25)
存出保證金減少	1,003	39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1,660	12,346
預付設備款增加	(1,051)	-
其他長期投資減少	2,267	2,340
收取之股利	27,060	37,960
對子公司喪失控制	-	(5,43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314	64,82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7,228,000	7,280,000
短期借款減少	(7,063,000)	(7,095,000)
償還長期借款	(8,631)	(8,435)
租賃本金償還	(5,733)	(7,071)
收回股東逾期未領取之股利	5,519	-
發放現金股利	(1)	(33,363)
非控制權益變動	(31)	(42,95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6,123	93,17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61)	23,32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0,767	(106,33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97,755	604,09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68,522	497,755

董事長：林文淵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仲崇國



會計主管：陳彥均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八年十一月十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羅斯福路一段六號八樓之一。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生產及銷售苯乙烯單體，各子公司之業務性質請詳附註四(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九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p>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s)：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p>2027年1月1日</p> <p>註：金管會於民國114年9月25日發布新聞稿宣布我國將於民國117會計年度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如公司有提前適用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後，選擇提前適用。</p>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3)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合併財務報告中將前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除列，並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以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處分損益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於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及(2)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於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12.31	113.12.31	
本公司	裕盛開發(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務、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務、特定專業區、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務	99.99	99.99	
本公司	元欣科技材料(股)公司	基本精密化學材料及塑膠原料製造業	100.00	100.00	
本公司	陽明山天籟大飯店(股)公司	一般旅館業	65.07	65.07	註一
裕盛開發(股)公司	GRAND CAPITAL CO., LTD.	轉投資其他事業	100.00	100.00	
裕盛開發(股)公司	天籟實業(股)公司	配管工程業	-	-	註二
裕盛開發(股)公司	KUN SHAN INTERNATIONAL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註四
KUN SHAN INTERNATIONAL LTD.	昆山裕福科技教育諮詢有限公司	教育諮詢、資訊作業諮詢、軟體與資料儲存諮詢	100.00	100.00	
KUN SHAN INTERNATIONAL LTD.	昆山嘉安科技教育諮詢有限公司	教育諮詢、資訊作業諮詢、軟體與資料儲存諮詢	-	-	註三
陽明山天籟大飯店(股)公司	天籟實業(股)公司	配管工程業	-	-	註二

註一：本公司與裕盛開發(股)公司(持股12.10%)合計持有陽明山天籟大飯店(股)公司77.17%股權。

註二：天籟實業(股)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八月三十日辦理現金增資，增資後裕盛開發(股)公司及陽明山天籟大飯店(股)公司合計持股50%。合併公司未直接或間接持有天籟實業(股)公司超過半數之表決權股份，但因該公司之董事長係由合併公司指派之人員當選，且可取得達相對多數表決權之支持，故將該天籟實業(股)公司編入合併主體。於民國一一三年四月一日，合併公司已無法取得達多數表決權之支持，經綜合評估，判斷對其喪失控制力。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三： 昆山嘉安科技教育諮詢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清算完結。

註四： 裕盛開發(股)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八月十六日以每股價格USD0.585元收購KUN SHAN INTERNATIONAL LTD.其餘在外流通之股權2,266千股，收購金額計USD1,326千元（折合新台幣42,957千元），與該子公司帳面價值差額帳列資本公積項下，其中歸屬於本公司之資本公積影響金額為52,865千元，請詳附註六(二十二)說明。收購完成後，裕盛開發(股)公司對KUN SHAN INTERNATIONAL LTD.之持股比例已增至100.00%。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合併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如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所定義)，除非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

合併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該負債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或
- 4.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例如，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例如違約風險發生超過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5)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加工及其他成本，並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費用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並按公允價值衡量保留權益，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投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亦即若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為損益（或保留盈餘），則當企業停止採用權益法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或保留盈餘）。若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但持續適用權益法，則合併公司將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按上述方式依減少比例作重分類調整。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金收益之一部分。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土地改良物： | 4～41年 |
| (2)房屋及建築： | 3～60年 |
| (3)機器設備： | 1～21年 |
| (4)運輸設備： | 3～6年 |
| (5)其他設備： | 1～20年 |

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於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於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等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技術權利金：1～15年

(2)電腦軟體：1～5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產銷苯乙烯單體。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餐旅服務

合併公司提供餐飲、客房住宿等服務，於商品銷售予客戶或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3)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六)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係於可收到營運相關之政府補助時，將該未附帶條件之補助認列為其他收益。針對其他與資產有關之補助，合併公司係於可合理確信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於遞延收入，並於資產耐用年限內依有系統之基礎將該遞延收入認列為其他收益。補償合併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其與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及氣候相關承諾一致，估計值之變動係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推延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為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實質控制之判斷。合併公司持有Universal Investments Limited 40.00%之有表決權股份，Universal Investments Limited其餘60.00%持股雖未集中於特定股東，合併公司仍無法取得Universal Investments Limited過半之董事席次，且亦未取得股東會出席股東過半之表決權，故判定合併公司對Universal Investments Limited係具重大影響力。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非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須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方予以認列。合併公司係依據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及稅務規畫等假設，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經濟、產業環境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造成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估列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三)第三等級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將運用評價技術決定公允價值，包括市場法及資產法。公允價值衡量牽涉各項假設、估計及判斷，如可比較公司或權益交易價格之選擇，以及流動性折減及評價乘數等。評估公允價值所使用之假設變動可能影響已認列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七)及(二十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12.31	113.12.31
庫存現金	\$ 319	767
零用金/週轉金	873	910
活期存款	449,475	223,044
定期存款		
三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	117,855	273,034
	<u>\$ 568,522</u>	<u>497,755</u>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14.12.31	113.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上市(櫃)公司股票	\$ 300,336	259,459
基金	4,086	4,297
非流動：		
上市(櫃)公司股票	3,528	6,967
合 計	<u>\$ 307,950</u>	<u>270,723</u>

(三)應收帳款

	114.12.31	113.12.31
應收帳款	\$ 536,704	1,015,970
減：備抵損失	(73)	(51)
	<u>\$ 536,631</u>	<u>1,015,919</u>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4.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532,091	0.005%	27
逾期90天以下	4,613	1%	46
	<u>\$ 536,704</u>		<u>73</u>
	113.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u>\$ 1,015,970</u>	0.005%	<u>51</u>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	\$ 51	1,974
認列之減損損失	22	17
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影響數	-	(1,940)
期末餘額	<u>\$ 73</u>	<u>51</u>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七)。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存 貨

	<u>114.12.31</u>	<u>113.12.31</u>
商品存貨	\$ 1,577	1,456
製 成 品	138,149	108,319
副 產 品	4,668	6,361
半 成 品	22,776	68,347
在 製 品	31,401	68,684
原 料	53,232	108,574
物 料	49,723	94,944
	<u>\$ 301,526</u>	<u>456,685</u>

合併公司除由正常銷貨將存貨轉列營業成本外，其他直接列入營業成本之項目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u>(2,150)</u>	<u>(45,456)</u>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預付款項

	<u>114.12.31</u>	<u>113.12.31</u>
用品盤存	\$ 111,103	109,506
留抵稅額	95,270	82,966
其 他	20,294	10,261
	<u>\$ 226,667</u>	<u>202,733</u>

(六)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14.12.31</u>	<u>113.12.31</u>
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 -	20,000
受限制銀行存款	12,200	13,860
	<u>\$ 12,200</u>	<u>33,860</u>

合併公司以上述資產供履約保證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4.12.31	113.12.31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450,286	1,150,797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權	392,921	375,460
	<u>\$ 1,843,207</u>	<u>1,526,257</u>

- 1.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7,385千元及12,109千元。
-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七月決議處分非流動之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豪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投資，處分時公允價值為12千元，累積處分損失計4千元，已將前述累積處分損失自其他權益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 3.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因被投資公司清算完結，故除列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視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投資，清算分派款計14千元，累積處分損失計3,391千元，已將前述累積處分損失自其他權益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 4.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七)。
- 5.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投資，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114.12.31		113.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大華創業投資(股)公司	\$ 518,815	25.00	588,585	25.00
美好實業(股)公司(註3)	1,950,752	29.63	1,551,212	37.04
方均科技(股)公司	33,631	36.05	30,244	34.88
Universal Investments Limited	15,598	40.00	17,500	40.00
天籟實業(股)有限公司(註1)	6,941	50.00	6,313	50.00
弘康海運(股)公司(註2)	6,114	35.00	-	-
	<u>\$ 2,531,851</u>		<u>2,193,854</u>	

註1：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四月一日對天籟實業(股)公司喪失控制力，並對天籟實業(股)公司改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八月十二日以8,850千元取得弘康海運(股)公司45%之股份，並因而取得該公司之重大影響力。合併公司後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處分弘康海運(股)公司10%之股權，致持股比例下降為35%，有關處分資訊請詳附註七說明。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3：美好實業(股)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二十四日辦理現金增資200,000千元，合併公司未依原持股比例參與增資，致持股比例下降為29.63%，合併公司因對該公司之所有權益減少而分別減少資本公積7,815千元及保留盈餘238,471千元；同時與該公司有關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依減少比例分別重分類133,473千元至保留盈餘及1,544千元至損益。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四月一日處分宇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數股權，處分價款為37,355千元，其處分損失計2,984千元，帳列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同時與該公司有關而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552千元重分類至兌換損失。

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採用權益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1)大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4.12.31	113.12.31
流動資產	\$ 1,667,077	1,990,506
非流動資產	436,486	391,301
流動負債	(28,306)	(27,467)
淨資產	<u>\$ 2,075,257</u>	<u>2,354,340</u>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收入	<u>\$ 198,397</u>	<u>205,083</u>
本期淨損	\$ (27,574)	(128,893)
其他綜合損益	(143,989)	(649,277)
綜合損益總額	<u>\$ (171,563)</u>	<u>(778,170)</u>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588,585	821,087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42,890)	(194,542)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26,880)	(37,960)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 518,815</u>	<u>588,585</u>

(2)美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4.12.31	113.12.31
流動資產	\$ 43,194	51,029
非流動資產	6,564,247	4,195,016
流動負債	(23,429)	(57,710)
非流動負債	(216)	(60)
淨資產	<u>\$ 6,583,796</u>	<u>4,188,275</u>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收入	\$ -	5,700
本期淨損	\$ (144,030)	(52,591)
其他綜合損益	2,231,207	1,678,366
綜合損益總額	\$ 2,087,177	1,625,775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1,551,212	948,059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643,354	602,13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243,814)	1,015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 1,950,752	1,551,212

(3)合併公司其他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皆屬個別不重大，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476	5,713
其他綜合損益	(800)	793
綜合損益總額	\$ (324)	6,506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四月一日，因已無法取得達多數表決權之支持，經綜合評估，判斷對天籟實業(股)公司喪失控制力，並自該日起改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八)。

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天籟實業(股)公司資產與負債之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434
應收帳款淨額	1,393
其他流動資產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8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24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920)
其他流動負債	(251)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
淨資產之帳面金額	\$ 11,764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土 地 改良物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總 計
成 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1,576,740	8,462	621,630	7,493,505	2,983	928,521	4,941	10,636,782
增 添	-	-	-	6,519	850	3,583	2,607	13,559
處 分	-	-	-	(27,091)	-	(2,517)	-	(29,608)
重 分 類	-	-	-	6,311	-	991	(4,942)	2,360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1,576,740</u>	<u>8,462</u>	<u>621,630</u>	<u>7,479,244</u>	<u>3,833</u>	<u>930,578</u>	<u>2,606</u>	<u>10,623,093</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581,040	8,462	622,330	7,528,153	2,983	926,781	64,019	10,733,768
增 添	-	-	-	7,381	-	9,897	2,730	20,008
處 分	-	-	-	(88,140)	-	(1,210)	-	(89,350)
重 分 類	-	-	-	46,111	-	-	(61,808)	(15,697)
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4,300)	-	(700)	-	-	(6,947)	-	(11,947)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576,740</u>	<u>8,462</u>	<u>621,630</u>	<u>7,493,505</u>	<u>2,983</u>	<u>928,521</u>	<u>4,941</u>	<u>10,636,782</u>
折舊：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	8,462	287,579	6,458,444	2,251	667,251	-	7,423,987
本期折舊	-	-	14,439	198,291	192	49,489	-	262,411
處 分	-	-	-	(27,091)	-	(2,517)	-	(29,608)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8,462</u>	<u>302,018</u>	<u>6,629,644</u>	<u>2,443</u>	<u>714,223</u>	<u>-</u>	<u>7,656,790</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8,446	273,146	6,345,778	2,135	624,187	-	7,253,692
本期折舊	-	16	14,448	200,806	116	51,151	-	266,537
處 分	-	-	-	(88,140)	-	(1,140)	-	(89,280)
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	-	(15)	-	-	(6,947)	-	(6,962)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8,462</u>	<u>287,579</u>	<u>6,458,444</u>	<u>2,251</u>	<u>667,251</u>	<u>-</u>	<u>7,423,987</u>
帳面價值：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1,576,740</u>	<u>-</u>	<u>319,612</u>	<u>849,600</u>	<u>1,390</u>	<u>216,355</u>	<u>2,606</u>	<u>2,966,303</u>
民國113年1月1日	<u>\$ 1,581,040</u>	<u>16</u>	<u>349,184</u>	<u>1,182,375</u>	<u>848</u>	<u>302,594</u>	<u>64,019</u>	<u>3,480,076</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1,576,740</u>	<u>-</u>	<u>334,051</u>	<u>1,035,061</u>	<u>732</u>	<u>261,270</u>	<u>4,941</u>	<u>3,212,795</u>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使用權資產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4,412	828	12,356	9,341	26,937
增 添	-	820	2,714	-	3,534
租賃修改	1,029	-	-	-	1,029
減 少	-	(828)	(11,571)	-	(12,399)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5,441</u>	<u>820</u>	<u>3,499</u>	<u>9,341</u>	<u>19,101</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4,290	828	12,356	14,155	31,629
租賃修改	122	-	-	-	122
減 少	-	-	-	(4,814)	(4,814)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4,412</u>	<u>828</u>	<u>12,356</u>	<u>9,341</u>	<u>26,937</u>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752	448	9,580	3,674	14,454
本期折舊	293	414	3,167	1,868	5,742
減 少	-	(828)	(11,571)	-	(12,399)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1,045</u>	<u>34</u>	<u>1,176</u>	<u>5,542</u>	<u>7,797</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523	34	5,461	5,898	11,916
本期折舊	229	414	4,119	2,590	7,352
減 少	-	-	-	(4,814)	(4,814)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752</u>	<u>448</u>	<u>9,580</u>	<u>3,674</u>	<u>14,454</u>
帳面金額：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4,396</u>	<u>786</u>	<u>2,323</u>	<u>3,799</u>	<u>11,304</u>
民國113年1月1日	<u>\$ 3,767</u>	<u>794</u>	<u>6,895</u>	<u>8,257</u>	<u>19,713</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3,660</u>	<u>380</u>	<u>2,776</u>	<u>5,667</u>	<u>12,483</u>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即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u>\$ 46,101</u>	<u>17,625</u>	<u>63,726</u>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即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u>\$ 46,101</u>	<u>17,625</u>	<u>63,726</u>
折舊：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	7,776	7,776
本期折舊	-	345	345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8,121</u>	<u>8,121</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7,430	7,430
本期折舊	-	346	346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7,776</u>	<u>7,776</u>
帳面金額：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46,101</u>	<u>9,504</u>	<u>55,605</u>
民國113年1月1日	<u>\$ 46,101</u>	<u>10,195</u>	<u>56,296</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46,101</u>	<u>9,849</u>	<u>55,950</u>
公允價值：			
民國114年12月31日		\$	<u>110,560</u>
民國113年1月1日		\$	<u>82,666</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u>100,431</u>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參考鄰近類似標的之實價登入為評價基礎。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三)無形資產

	技術權利金	電腦軟體	總 計
成 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22,242	2,751	24,993
減 少	-	(915)	(915)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22,242</u>	<u>1,836</u>	<u>24,078</u>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即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u>\$ 22,242</u>	<u>2,751</u>	<u>24,993</u>
攤 銷：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18,993	2,269	21,262
本期攤銷	975	262	1,237
減 少	-	(915)	(915)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19,968</u>	<u>1,616</u>	<u>21,584</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8,018	1,579	19,597
本期攤銷	975	690	1,665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8,993</u>	<u>2,269</u>	<u>21,262</u>
帳面金額：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2,274</u>	<u>220</u>	<u>2,494</u>
民國113年1月1日	<u>\$ 4,224</u>	<u>1,172</u>	<u>5,396</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3,249</u>	<u>482</u>	<u>3,731</u>

(十四)其他長期投資(淨額)

	114.12.31	113.12.31
學生宿舍興建營運	<u>\$ 22,179</u>	<u>24,986</u>

投資學生宿舍興建營運，權利期間30年。至民國一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依協議書逐年收回工程補貼款及經營管理之收益。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其他非流動資產

	114.12.31	113.12.31
長期預付費用	\$ 39,832	19,736
淨確定福利資產	8,741	7,736
	<u>\$ 48,573</u>	<u>27,472</u>

(十六)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114.12.31	113.12.31
無擔保借款	\$ 550,000	400,000
擔保借款	907,500	892,500
合 計	<u>\$ 1,457,500</u>	<u>1,292,5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740,500</u>	<u>744,507</u>
利率區間	<u>1.87%~2.125%</u>	<u>1.85%~2.125%</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七)其他應付款

合併公司其他應付款之明細如下：

	114.12.31	113.12.31
應付有價證券交割款	\$ 34,549	-
應付薪資	30,645	29,588
應付水電費	19,694	22,946
應付休假給付	14,431	14,588
應付設備款	4,202	5,180
應付員工紅利	516	800
應付股利	452	452
應付董事酬勞	213	179
其他應付款－其他	48,629	42,550
合 計	<u>\$ 153,331</u>	<u>116,283</u>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114.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新台幣	2.385%	119	\$ 43,439
擔保銀行借款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8,839
合 計			\$ 34,600
尚未使用額度			\$ 44,261

113.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新台幣	2.385%	119	\$ 52,070
擔保銀行借款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8,631
合 計			\$ 43,439
尚未使用額度			\$ 35,630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九)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4.12.31	113.12.31
流動	\$ 3,651	\$ 5,221
非流動	\$ 7,292	\$ 6,919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七)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98	\$ 333
短期租賃之費用	\$ 772	\$ 377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616	\$ 442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7,419	\$ 8,223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34,683	157,09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16,365)	(127,169)
提撥短絀	<u>\$ 18,318</u>	<u>29,921</u>
淨確定福利資產(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 8,741</u>	<u>7,736</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7,059</u>	<u>37,657</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16,365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57,090	197,603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057	2,874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676	(2,000)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201	14,977
計畫支付之福利	(27,341)	(56,364)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34,683</u>	<u>157,090</u>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27,169	159,405
利息收入	2,014	1,715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9,954	15,103
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4,569	1,394
計畫支付之福利	(27,341)	(50,448)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16,365</u>	<u>127,169</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700	88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343	274
	<u>\$ 1,043</u>	<u>1,159</u>

因前一年度報導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成本	\$ 801	867
營業費用	242	292
合 計	<u>\$ 1,043</u>	<u>1,159</u>

(5)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4.12.31	113.12.31
折現率	1.3~1.35%	1.50%
未來薪資增加	1.50%~2.00%	1.50%~2.00%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金額為14,346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2.8~7.3年。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減少
114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861)	876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1%)	3,551	(3,356)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1,012)	1,033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1%)	4,193	(3,95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0,730千元及10,896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二十一)所得稅

1.所得稅利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產生	\$ 2,288	1,179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89)	79
	<u>2,199</u>	<u>1,258</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42,657)	(100,131)
調整前期之遞延所得稅	20	-
	<u>(42,637)</u>	<u>(100,131)</u>
所得稅利益	<u>\$ (40,438)</u>	<u>(98,873)</u>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u>1,616</u>	<u>425</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淨損	\$ <u>(763,988)</u>	<u>(482,480)</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52,798)	(96,496)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7,073	4,966
權益法投資利益	(1,420)	(577)
證券交易所得	(8,290)	(15,940)
不可扣抵之費用	2,950	705
免稅所得	(3,002)	(10,084)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392)	(484)
不可扣除之虧損	10,744	-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99,989	12,395
調整前期當期所得稅	(89)	79
調整前期遞延所得稅	20	-
投資損失	<u>4,777</u>	<u>6,563</u>
合 計	\$ <u>(40,438)</u>	<u>(98,873)</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4.12.31	113.12.31
虧損扣抵	\$ <u>165,441</u>	<u>77,858</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1.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虧損年度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一〇五年度	一一五年度	\$ 12,346
一〇六年度	一一六年度	4,600
一〇七年度	一一七年度	6,535
一〇八年度	一一八年度	137,475
一〇九年度	一一九年度	136,313
一一〇年度	一二〇年度	29,365
一一一年度	一二一年度	625
一一四年度	一二四年度	499,945
		<u>\$ 827,204</u>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	確定福利 退休計畫	累積 帶薪假	虧損 扣抵	其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4年1月1日	\$ 3,826	7,531	2,918	434,692	-	448,967
認列於損益表	(430)	(682)	(31)	43,752	12	42,62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438)	-	-	-	(1,438)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3,396</u>	<u>5,411</u>	<u>2,887</u>	<u>478,444</u>	<u>12</u>	<u>490,150</u>
民國113年1月1日	\$ 12,917	8,937	3,188	324,930	123	350,095
認列於損益表	(9,091)	(1,214)	(235)	110,850	(123)	100,18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92)	-	-	-	(192)
合併變動影響數	-	-	(35)	(1,088)	-	(1,123)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3,826</u>	<u>7,531</u>	<u>2,918</u>	<u>434,692</u>	<u>-</u>	<u>448,96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		其 他		合 計	
民國114年1月1日	\$ 173,509		1,586		175,095	
認列於損益表	-		(16)		(1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78		178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173,509</u>		<u>1,748</u>		<u>175,257</u>	
民國113年1月1日	\$ 173,509		1,297		174,806	
認列於損益表	-		56		5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33		233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173,509</u>		<u>1,586</u>		<u>175,095</u>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二年度。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9,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份均為527,870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4.12.31	113.12.31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8,953	8,953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79,165	79,165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2,472	7,815
庫藏股票交易	4,430	4,430
受領贈與之所得	13	13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34,806	29,287
合 計	<u>\$ 129,839</u>	<u>129,663</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之子公司裕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八月十六日以每股價格USD0.585元收購其持有之子公司KUN SHAN INTERNATIONAL LTD. 其餘在外流通之股權2,266千股，收購金額計USD1,326千元（折合新台幣42,957千元），與該子公司帳面價值差額帳列資本公積項下，其中歸屬於本公司之資本公積影響金額為52,865千元。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分配案中現金股利所佔股利總額之比例以不低於百分之三十為原則；惟得基於因應產業變動、重大投資計畫及改善財務結構之必要，或於有突發性重大資金需求時，將現金股利發放率調整為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三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0.1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2)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三年度不分配盈餘；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不分配盈餘。

4.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31,508	1,258,962	1,290,47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3,329)	-	(13,32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3,159)	-	(3,15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	330,044	330,04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653,336	653,33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累計損益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	3,395	3,395
關聯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累計損益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	(104,760)	(104,760)
對權益法投資所有權權益變動	(1,544)	(133,473)	(135,017)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13,476</u>	<u>2,007,504</u>	<u>2,020,980</u>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8,216)	763,338	755,12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4,227	-	34,22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5,497	-	5,49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	295,477	295,47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454,594	454,594
關聯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累計損益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	(254,447)	(254,447)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31,508</u>	<u>1,258,962</u>	<u>1,290,470</u>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三)每股虧損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虧損及稀釋每股虧損之計算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損	\$ <u>(724,616)</u>	<u>(380,84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527,870</u>	<u>527,870</u>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元)	\$ <u>(1.37)</u>	<u>(0.72)</u>

合併公司未具有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二十四)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4年度	113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亞洲	\$ 8,602,162	11,379,517
美洲	18,192	10,515
歐洲	23,631	12,909
合計	\$ <u>8,643,985</u>	<u>11,402,941</u>
主要產品/服務線：		
商品銷貨收入	\$ 8,477,879	11,243,294
旅遊服務收入	158,602	151,232
其他營業收入	7,504	8,415
合計	\$ <u>8,643,985</u>	<u>11,402,941</u>

2.合約餘額

	114.12.31	113.12.31	113.1.1
合約負債－旅遊服務	\$ 40,677	42,641	38,923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 601	-	1,957
合計	\$ <u>41,278</u>	<u>42,641</u>	<u>40,880</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0,061千元及11,947千元。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五)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租金收入	\$ 880	999
股利收入	11,636	15,922
理賠收入	5,398	-
其 他	3,889	6,429
合 計	<u>\$ 21,803</u>	<u>23,350</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	\$ (14,747)	(3,915)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1,647	(2,9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16,949	106,907
租賃修改利益	27	2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7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43)	650
其 他	(4)	(63)
合 計	<u>3,829</u>	<u>100,552</u>

3.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利息費用	<u>\$ 26,434</u>	<u>22,691</u>

(二十六)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修改公司章程，依修改後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5%為員工酬勞(本項員工酬勞數額中，基層員工酬勞應不低於20%)及不高於2.5%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修改前之章程則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5%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皆為稅前淨損，故未提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本公司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皆為稅前淨損，故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七)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佔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93%及91%，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不大。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定期存款及其他應收款等。上開金融資產中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其餘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457,500	1,462,888	1,462,888	-	-	-
應付款項	669,258	669,258	669,258	-	-	-
長期借款	43,439	45,964	9,779	9,779	26,406	-
存入保證金	650	650	-	-	300	350
租賃負債	10,943	12,087	3,895	3,119	1,449	3,624
	\$ 2,181,790	2,190,847	2,145,820	12,898	28,155	3,974
1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292,500	1,295,131	1,295,131	-	-	-
應付款項	880,168	880,168	880,168	-	-	-
長期借款	52,070	55,742	9,779	9,779	29,336	6,848
存入保證金	650	650	-	-	300	350
租賃負債	12,140	12,794	5,413	2,312	2,241	2,828
	\$ 2,237,528	2,244,485	2,190,491	12,091	31,877	10,026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4.12.31			113.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8,891	31.430	279,444	15,427	32.785	505,774
人 民 幣		9	4.472	40	2,292	4.561	10,45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4,675	31.430	146,935	6,353	32.785	208,283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325千元及3,079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4,747千元及3,915千元。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稅前淨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5,009千元及13,446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 證券價格	114年度		113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1%	\$ 18,432	3,080	15,263	2,707
下跌1%	\$ (18,432)	(3,080)	(15,263)	(2,707)

4.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114.12.31				
	公允價值				合 計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 303,864	303,864	-	-	303,864
基金	4,086	4,086	-	-	4,08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外非上市(櫃)	1,843,207	-	-	1,843,207	1,843,207
合 計	\$ 2,151,157	307,950	-	1,843,207	2,151,157
	113.12.31				
	公允價值				合 計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 266,426	266,426	-	-	266,426
基金	4,297	4,297	-	-	4,29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外非上市(櫃)	1,526,257	-	-	1,526,257	1,526,257
合 計	\$ 1,796,980	270,723	-	1,526,257	1,796,980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公告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類別及屬性為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估計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盈餘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盈餘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B.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換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並無任何移轉。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 之權益工具
民國114年1月1日	\$ 1,526,257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30,049
處 分	(26)
減資退回股款	(1,402)
匯率影響數	(11,671)
民國114年12月31日	\$ <u>1,843,207</u>
民國113年1月1日	\$ 1,217,382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95,479
減資退回股款	(4,080)
匯率影響數	17,476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u>1,526,257</u>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其中與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u>330,049</u>	<u>295,479</u>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法(可類比公司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價淨值比(114.12.31及113.12.31分別為0.86~1.58及1.12~1.9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14.12.31及113.12.31分別為10%~35%及20%~3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價淨值比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淨資產價值法	淨資產價值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4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價淨值比		10%	\$ 3,400	(3,400)
	流動性折價		10%	62,134	(62,314)
民國113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價淨值比		10%	4,047	(4,047)
	流動性折價		10%	37,943	(37,943)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

(二十八)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監督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架構，合併公司之財務會計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行金融市場操作，另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審核後再執行，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集團必需恪遵關於整理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運作情形。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財務會計部門已建立授信政策，合併公司依該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在可取得的情形下，為外部評等的資訊；及在某些情況下，為來自於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財務會計部門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集團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定期持續評估該等客戶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減損損失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預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投 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進貨及銷售交易係以美元為計價貨幣，故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係採取自然避險策略，當相同計價幣別之資產及負債淨額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變動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或是市場利率變動造成金融工具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有關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基礎進行管理並積極監控投資績效。另，合併公司持有之非上市櫃權益投資係屬長期性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權益投資。

(二十九)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包括研究發展費用及債務償還等）需求，以保障合併公司之永續經營，能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提升股東價值。整體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三十)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1.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尚未支付之金額分別為4,202千元及5,180千元，請詳附註六(十七)。

2.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調節如下：

	114.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4.12.31
			租約修改	新 增	
租賃負債	\$ 12,140	(5,733)	1,002	3,534	10,943

	113.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3.12.31
			租約修改	新 增	
租賃負債	\$ 19,116	(7,071)	95	-	12,140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東森電視事業(股)公司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天籟實業(股)公司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註)
Univesal Investment Limited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註：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三年四月一日起對天籟實業(股)公司已喪失控制力，合併公司與該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之關係人交易業已沖銷。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12.31	113.12.31
其他應收款	東森電視事業(股)公司	\$ 83	83

2.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12.31	113.12.31
其他應付款	天籟實業(股)公司	\$ 593	601

3.服務成本

本公司委託關係人提供服務，明細列示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天籟實業(股)公司	3,692	2,650

4.財產交易

(1)處分金融資產

本公司出售金融資產予關係人明細彙總如下：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114 年度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Universal Investments Limite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0,000	弘康海運(股)公司	1,966	103

(三)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7,529	37,445
退職後福利	1,313	1,313
	\$ 38,842	38,758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4.12.31	113.12.31
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履約保證	\$ 12,200	13,860
土地、房屋及建築	借款	1,349,173	1,359,446
		<u>\$ 1,361,373</u>	<u>1,373,306</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已開立未到期信用狀

	114.12.31	113.12.31
為購買原物料已開立未到期	\$ 752,000	1,472,99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70,183	69,545	239,728	176,678	70,817	247,495
勞健保費用	17,127	5,038	22,165	17,179	5,193	22,372
退休金費用	8,798	2,975	11,773	8,936	3,119	12,05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1,142	9,777	20,919	10,967	13,990	24,957
折舊費用	257,759	10,739	268,498	262,894	11,341	274,235
攤銷費用	1,237	-	1,237	1,510	155	1,66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比率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德律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5,000	29,682	0.07 %	29,682	0.09 %	
本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0,000	36,880	- %	36,880	- %	
本公司	環宇投資(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10,233,608	99,270	6.03 %	99,270	6.03 %	
本公司	元捷投資(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000,000	576,139	19.09 %	576,139	19.09 %	
本公司	裕捷投資(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320,000	679,985	19.38 %	679,985	19.38 %	
裕盛開發(股)公司	創意電子(股)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42,500	0.01 %	42,500	0.01 %	
裕盛開發(股)公司	奇鎰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30,200	0.01 %	30,200	0.01 %	
裕盛開發(股)公司	寶得利國際(股)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2,212	3,528	0.47 %	3,528	0.47 %	
GRAND CAPITAL CO., LTD	Deng Yun Co., Ltd. 股權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82,453	306,309	16.10 %	306,309	16.10 %	

4.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大華創業投資(股)公司	台灣	對被投資事業從事創業投資等業務	400,000	400,000	40,000,000	25.00 %	518,815	25.00 %	(27,574)	(6,893)	
本公司	美好實業(股)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325,230	325,230	29,629,597	29.63 %	1,950,752	37.04 %	(144,030)	(43,059)	
本公司	方均科技(股)公司	台灣	半導體耗材零組件、感測器、PCBA板與Probe card pin所需的防水絕緣鍍膜代工服務	30,244	28,500	1,802,325	36.05 %	33,631	36.05 %	5,191	1,824	
本公司	Universal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開曼群島	買賣不動產	17,273	17,273	80	40.00 %	15,598	40.00 %	(2,196)	(1,102)	
本公司	弘康海運(股)公司	台灣	船舶運送業等	6,883	-	700,000	35.00 %	6,114	45.00 %	(4,670)	(873)	
本公司	裕盛開發(股)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住宅及大樓開發租賃業等	1,418,200	1,638,169	50,449,923	99.99 %	859,315	99.99 %	22,158	22,155	子公司
本公司	元欣科技材料(股)公司	台灣	基本精密化學材料及塑膠原料製造業	145,900	145,900	5,000,000	100.00 %	55,079	100.00 %	3,350	3,350	子公司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 司本期損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陽明山天籟大飯店(股)公司	台灣	一般旅館業等	630,555	630,555	25,865,618	65.07 %	692,834	65.07 %	4,653	714	子公司
裕盛開發(股)公司	KUN SHAN INTERNATIONAL LTD.	塞席爾	一般投資業	-	-	100,000	100.00 %	44,182	100.00 %	6,299	6,299	子公司
裕盛開發(股)公司	GRAND CAPITAL CO., LTD	塞席爾	一般投資業	90,182	90,182	2,698,002	100.00 %	307,972	100.00 %	(30)	(30)	子公司
裕盛開發(股)公司	陽明山天籟大飯店(股)公司	台灣	一般旅館業等	110,836	110,836	4,807,774	12.10 %	118,728	12.10 %	4,653	203	子公司
裕盛開發(股)公司	天籟實業(股)公司	台灣	配管工程業	5,000	5,000	267,000	19.78 %	1,934	19.78 %	1,254	248	
陽明山天籟大飯店(股)公司	天籟實業(股)公司	台灣	配管工程業	4,080	4,080	408,000	30.22 %	5,007	30.22 %	1,254	379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 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昆山裕福科技教育諮詢有限公司	教育諮詢、資訊作業、 軟件與資料儲存諮詢； 開發、建造、出售、出 租房屋及其他基礎設 施、物業管理諮詢	3,143 (USD100)	(二)	3,143 (USD100)	-	-	3,143 (USD100)	6,982 (USD224)	100.00 %	100.00 %	6,982	24,083	80,747

註1：投資方式區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

註2：涉及外幣者，已依財務報告日之期末匯率及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USD1=NTD31.43000，USD1=NTD31.23333)。

註3：係由昆山裕福科技教育諮詢有限公司按協議以存續分立方式，分立為昆山裕福科技教育諮詢有限公司及昆山嘉安科技教育諮詢有限公司。昆山嘉安科技教育諮詢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十三年二月清算完結。

2.轉投資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3,143 (USD100)	3,143 (USD100)	515,661

註：係依據108.03.12台經審字第10804600980號令修正為準計算大陸投資限額。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塑化部門：生產與銷售苯乙烯單體之內外銷業務、化學材料與塑膠原料之製售。

投資部門：一般投資業務。

其他部門：係未達量化門檻之部門彙總售其主要收入為一般旅館業務及一般服務業務。

(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14年度				
	塑化部門	投資部門	其他部門	調節及 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8,477,879	37,430	158,467	-	8,673,776
部門間收入	-	374	63	(437)	-
收入合計	<u>\$ 8,477,879</u>	<u>37,804</u>	<u>158,530</u>	<u>(437)</u>	<u>8,673,776</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764,232)</u>	<u>23,726</u>	<u>5,614</u>	<u>(29,096)</u>	<u>(763,988)</u>
	113年度				
	塑化部門	投資部門	其他部門	調節及 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1,243,294	27,752	151,894	-	11,422,940
部門間收入	-	(255)	1,204	(949)	-
收入合計	<u>\$ 11,243,294</u>	<u>27,497</u>	<u>153,098</u>	<u>(949)</u>	<u>11,422,940</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474,293)</u>	<u>10,150</u>	<u>(774)</u>	<u>(17,563)</u>	<u>(482,480)</u>

1.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由於合併公司以產品別角度經營業務，應報導部門係以不同產品及勞務為基礎，故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與附註十四(二)相同。

2.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塑化部門A客戶	\$ 3,290,251	5,171,627
塑化部門B客戶	1,951,601	2,194,690
	<u>\$ 5,241,852</u>	<u>7,366,317</u>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 (1) 尹元聖

北市財證字第 1151858 號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吳麟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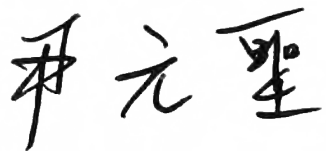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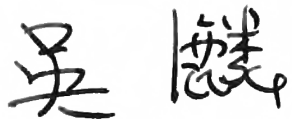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 20844865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3906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962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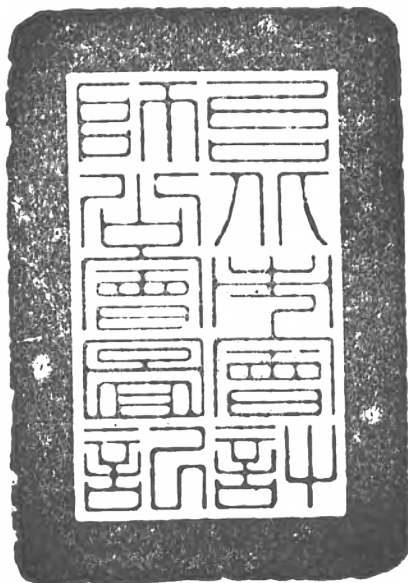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5 年 03 月 05 日